

投标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声明函

致：贺州市人民医院/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我单位作为贺州市人民医院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采购（项目编号：HZZC2026-G1-990047-ZXGS）的投标人，现就本次投标所投全部产品，郑重作出如下声明：

我方所投投标产品生产厂家：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，产品名称：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，产品型号：Crius ME8P。该产品严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国家产品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强制性规范及相关技术要求，产品质量、性能参数、安全指标、检验检测等均满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标准规定，不存在不符合国家产品标准的情形。

我方保证所提供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、安全标准、环保标准等全部强制性及推荐性要求，相关资质、检验报告、认证文件真实有效，若存在虚假、不实或产品不符合国家产品标准的情况，我方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、经济赔偿责任，并接受招标单位及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，由此给贵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我方全额承担。

特此声明。

投标人（盖章）：广西灰美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年5月7日